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2〕180号

关于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签订的《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的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将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开源证券本期参加辅导工作的人员为：陈雨涵、潘田永、周律、杨非、於玲菲，由陈雨涵任组长。以上辅导人员均为开源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其中陈雨涵、潘田永为保荐代表人，辅导人员均具备辅导工作必需的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投行业务经验，且该等人员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2、辅导方式

辅导期内，开源证券按照辅导计划，针对辅导对象的具体情况，采取了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现场沟通访谈、专业咨询等多种辅导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辅导对象尚需规范的主要问题，提出解决方案，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作；

2、开展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梳理与学习工作，督促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 5% 以上(含 5%)

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发言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知悉信息披露和承诺履行等责任；

3、督促辅导对象及其主要人员关注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和审核动态，促进辅导对象对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政策和审核关注要点的了解更加充分、全面；

4、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本辅导期内，开源证券按照相关规定和辅导协议按步骤、按计划开展辅导工作，取得良好辅导效果。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内，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辅导的专业机构，其相关人员协同开源证券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的方案建议，完成本期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过程中，辅导对象虽已建立较为全面的内部运作模式，但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完善。开源证券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对辅导对象的内部运作体系进行了梳理，并针对其中规范运作的问题与辅导对象及相关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部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寻求解决和完善的措施，辅导对象能够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进一步加强内部各项管理规范

在尽职调查过程中，辅导人员发现辅导对象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仍有待加强，为提升辅导对象在该制度方面的合理性和有效性，根据上市公司治理方面的相关规定，辅导人员将进一步针对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提出优化建议，持续跟进辅导对象的规范运作情况。

2、明确募集资金计划

目前，辅导对象尚未形成具体的募集资金计划，开源证券将协助辅导对象结合市场形势和公司优势，确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产品方向，以辅导对象主营业务作为发展核心，明确募投项目，并根据相关规定，督促辅导对象完成备案工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开源证券下一阶段参加辅导工作的人员为：陈雨涵、潘田永、周律、杨非、於玲菲，由陈雨涵任组长。开源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工作安排完成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进一步加强对辅导对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进行《证券法》、《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辅导培训；

2、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并要求辅导对象在日常运营中将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予以贯彻

落实；

3、持续跟进募投项目的开展情况，并同编写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中介机构进行积极沟通，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根据问题反馈，及时调整募投项目的工作安排；

4、结合前期尽调工作，利用补充尽职调查、专项问题讨论解决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辅导对象各方面情况。

在辅导过程中，开源证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和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辅导方案和计划，以达到最佳的辅导效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品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陈雨涵

陈雨涵

潘田永

潘田永

周律

周律

杨非

杨非

於玲菲

於玲菲

